

立法会二题：西九文化区管理局的工作

以下为今日（十一月十九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梁家杰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答覆：

问题：

关于西九龙文化区管理局（下称「管理局」）的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 鉴于政府在二〇〇四年公布的三个西九龙文化区（下称「西九」）发展方案受到部分立法会议员、市民及有关团体的批评，最后在二〇〇六年将整个计划推倒重来，是否知悉管理局在制定西九发展蓝图时，将会怎样贯彻「与民共议」的政策方针，以及有系统地掌握公众及民间团体的意见和使这做法制度化，以免重蹈二〇〇四年的覆辙；

（二） 鉴于管理局董事局主席日前表示，西九发展蓝图须与社区产生协同效应和有良好接驳，是否知悉管理局将怎样同步在社区建立良好的社区文化网络，以避免西九成为文化孤岛；及

（三） 是否知悉管理局将会怎样制订西九发展计划的开支的汇报机制，以便本会监察批拨予管理局的 216 亿元是否运用得宜？

答覆：

主席：

（一） 担任西九文化区管理局主席的政务司司长，上星期五已经在立法会民政事务委员会和发展事务委员会的联席会议上，详细讲述了西九文化区计划发展图则的制定过程，将分为三个阶段，充分让公众参与讨论和表达意见，包括采取工作坊、讨论小组、集思会、展览等多种形式。

管理局并且将依照法例设立谘询会，系统地与文化艺术界及各个界别展开沟通对话，收集公众意见。关于具体的计划安排，我在这里就不再重复了，多留时间让议员补充提问。总而言之，西九计划目的在于促进香港的文化发展，而文化在于育人，建设文化区的过程越能

够吸引公众关心和参与，也就越有利于文化发展。所以整个过程都会以高度透明和全面开放的方式进行。

（二）正如在问题里所述，将来西九文化区制定的规划蓝图，一定会与邻近的社区有畅顺的接驳，以达致良性互动和协同效应。西九管理局在发展文化硬件设施的同时，也会面向社会策划文化艺术活动。特区政府把建设西九作为一项促进文化艺术长远发展的重要策略性投资，所以也会加强本港其他地区的文化硬件，以及相应的软件配套。

政府开展一系列推广艺术、培育观众等活动，促进文化交流和合作、推动创意工业发展，以至吸引文化旅游。有关措施包括：进一步支援表演艺术团体的发展，扶植中小艺团；推行「场地夥伴计划」；加强以年青人和学生为主的艺术教育，如举办学校文化日、社区文化大使计划等；二〇〇九／二〇一〇推行的「新高中学制」课程中，会引入有关「艺术发展」学习经历的活动，并协助艺团把他们的艺术项目带入学校；参考国际经验，普及艺术教育，以至透过艺发局的「社区文化艺术活动深化计划」，提升区内居民对艺术的认识和兴趣等。我也不一一列举了。

（三）《西九文化区管理局条例》包括了一系列的财务管制和监察措施，管理局必须按条例要求落实这些措施，包括就每一财政年度拟备周年报告，经财政司司长安排提交立法会知悉。周年报告将包括财政年度的帐目报表，包括损益表、现金流转表及资产负债表，以及核数师的账目审计报告。

管理局的周年报告还需包括：

- 该财政年度各核心文化艺术设施建造工程的进度及实际开支；
- 每个核心文化艺术设施的营运收支详情；
- 管理局高层员工的薪酬资料；
- 收支账目比对前一个财政年度账目的情况。

以上是我简要的回答。

完

2 0 0 8 年 1 1 月 1 9 日 (星期三)